

1. 走進通往地獄的荷里活

在美國加利福尼亞州的影城荷里活，炫晝綸夜，琳琅滿目。我想在這個地方大大地一顯身手，便可以聲勢顯赫，成爲全世界最有名的大盜之一了。於是我下定決心，要去荷里活試試看，卻沒有想到，這是偷竊以來的最後一次。

我是一名逃犯，在加拿大曾多次越獄，前後一共有二十年之久。我曾往南方潛逃，越過美加邊界，直到德薩斯州的休斯敦。在那邊一個廣大的購物中心，有許多大大小小的商店，我發現一家大商店裏陳列着許多鎗械和彈藥。我一看見這些東西，就興奮萬分，因爲鎗是我的左右手，若沒有一把鎗在手上，我甚麼事情都不能做。

能有一把手鎗藏在身上，我就是全世界最有權勢和力量的人，於是我躲藏在店前的幾棵大樹後。天色已晚，到了快關門的時間，太陽漸漸下山，很多顧客都陸續地由店裏出來，接着店員也都離開了，店裏的燈開始熄滅，可是停車場上的燈光還是明亮的。

我等着，開始有點不耐煩了，但是仍必須忍耐下去。我看到有兩名守夜的警員，每兩小時巡邏一周，他們駕着警車，上面有「特別警衛」幾個字。我看他們挨着一家家的店舖，查看門有沒有關閉好，然後才返購物中心的分局去。分局裏面可能備有一架無線電話，和幾頭警犬。警員身上，也可能帶着手提無線電話機。

我要等那兩巡查的警員確定了這個地方是絕對的平安無事，他們的任務完畢。在我裏面呢？正不住地敲着戰鼓，準備要採取行動，心裏萬分緊張。我上次犯案，剛坐了幾年牢，那時候我只搶劫了一間銀行和商店。我這次也可能會陣上失風，結果會怎麼樣很難預測。

那些警員離去二十分鐘後，我的目標集中在那些鎗械上，有了它，我就快會成爲無敵的勇士了。我悄悄地走過了停車場，將身體緊緊地貼在櫥窗上面，身上直冒冷汗，眼珠不停地轉來轉去，看看有沒有警員帶着狗由那邊走過來。然後我舉起一隻腳，朝着玻璃踢過去。嘩啦！一聲，玻璃碎片，紛紛散落在地上，我立刻由櫥窗跳進店子裏，尋找要攫取的目標。到了運動器材部門，把玻璃打破，拿

了四把手鎗：四十五號，三十八號，三十二號的自動手鎗，和一把三十二號的左輪鎗，還有一盒三十八號的子彈。我的耳朵正等着那警鈴聲，警員的喊叫和狗的吠聲。可是當我在那商店的走道上奔跑時，除了自己的腳步和呼吸的聲音外，其他甚麼也聽不到。我的汗水將衣服都弄濕了。當我快跑回那破碎了的窗櫺口時，想到身上一塊錢都沒有，如果要去荷里活，必須花很多錢，我需要偷一些商品拿出去賣。於是我又跑到珠寶部，用手鎗柄敲碎櫥櫃的玻璃，抓了些名貴的手錶和首飾，然後才跑出去。

到了外面，我沒停止地奔跑了十五分鐘，不敢停下來吸一口氣。最後我鑽入灌木叢中，休息一下，我一面喘着氣，一面將那把三十八號左輪手鎗裝滿了子彈。這時候，我覺得有一股力量，充滿了全身。我相信我可以用這一把手鎗，征服整個荷里活和所有的人。

我偷了一輛汽車，開到了荷里活。這地方對我來說，好像一個希奇古怪的天堂一樣。街上滿了萬紫千紅的霓虹燈，很多色情電影，只花兩角五分錢就可以看一次，更精彩的亦只需五角錢，很多青少年和老年人都是主顧。街道上滿是濃粧艷抹的妓女，許多只有十來歲的年紀，到處都是酒吧，和醉酒的人。我賣掉那些手錶，花了幾百塊錢在色情電影、女人和酒上面。錢再多也經不起我這樣的揮霍，荷里活這地方將我冒險得來的錢，一下子全都吞吃光了。

對我來說，錢從來不成問題，我可以不停地偷。我的神通廣大，將使我成爲荷里活最了不起的竊賊。

我進入荷里活大街上一家很大的超級市場，把左輪手鎗插在背後的腰帶上，看着那些人在購買東西，把鈔票五元一張、十元一張、二十元一張地付出去。櫃檯上一定藏有幾千塊錢的現款，我決定先在這裏弄點錢來花，然後再計劃一次搶劫銀行，在報紙上製造頭條新聞。一路上，我順手牽羊，偷了一條香煙，轉賣得幾塊錢，去買了些汽油，以準備逃跑用。

現在我已經準備好，但是還嫌太早一點，我要等市場和商店都關門才下手，但最後我不耐煩了，於是走進那家超級市場，想混水摸魚，先偷一點東西。於是我隨手拿一些食物，剃鬚刀和其它商品，藏在大衣裏，並留意有沒有甚麼人會看見，卻沒有想到，一名警察看到了我每一個動作，正跟在我背後。當我回頭時就看到了他，手上正拿着警員的徽章，要搜查我，沒多久，他就摸到我那把三十八號左輪手鎗，一把抓在手上，我把它奪回來，警員再伸手去奪取，就和他糾纏在一起。

他怒沖沖地對我叫喊，心裏大概在想，有甚麼人敢與警察對抗的呢？我對他並沒有威脅性，但我不肯放下我的手鎗，並向他威嚇。

「我要打穿你的頭，」我大聲叫着，「我要你的命！」

我雖然是這麼叫喊，卻知道自己已經是走投無路了。

我一生之中，從來沒有傷害過甚麼人，雖然我曾劫過銀行和幹過無數搶劫的事，二十年來進過不同的監獄，但是從來沒有殺過人，連傷害人都未試過；對於暴力，我是個膽小鬼。我們兩個人都摔倒在地上，那警員想找人援手，但是所有人都溜之大吉，只剩下我們兩人在不停地扭打，我們拉扯，用腳踢來踢去，也不停地叫罵，鎗聲突然響了，我從地下一躍而起，那個警員亦放下手來，我的鎗仍在手中，卻看到他的膝蓋在流血，我呆住了。

「把鎗拿去吧！」我一面說，一面把鎗交給他。

「把鎗拿去吧！」我就像一個小孩子，不小心打破了花瓶一樣。那個警員從我手上抓過鎗來，指着我的臉，一面去撫摸他的傷口。

「我真該朝你打一鎗！」他咆哮着。

我知道他很認真。我感到很後悔，就在那一刻，我痛悔這四十二年來的所作所為，我得到些甚麼呢？我是個社會敗類，現在終於證明出來了。

「你打吧！」我把自己對着鎗口。

「我打死你就是恩待你，」那個警員仍然抓緊着那把手鎗。

「我只是垃圾，」我冷靜地說。

「我要死在監獄裏面，」我感覺到身上有一股虛假的力量。

「我要下地獄去，」我嘆息地說。

2·被關入「洞」

我出生在一个離開地獄不遠的環境，這地方在加拿大新斯科夏省哈里法市的貧民區。我在一九三〇年出生，那時母親才十六歲，長得十分美麗，但她卻和一個不務正業的四十七歲男人搞在一起。那人曾是英國軍人，第一次世界大戰後退伍下來，就移民到加拿大。他名叫哈亨利，我母親叫柏伊雲，母親在婚前已經懷了我，他們結婚只不過是不想我成爲私生子吧了。他們婚後在哈里法貧民區租下一幢簡陋的房子，兩個人一天到晚不停地酗酒。

這個房子只有兩個房間，門前街道常堆滿垃圾。父親和母親是爲了我才結婚的，所以他們之間並沒有甚麼感情。二人不住地酗酒，吵鬧和打架，家裏從未有過一天的